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3年9月25日收到周鹏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书面辞呈。周鹏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及附属公司担任的一切职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周鹏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周鹏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票261,204股。其所获授的A股期权将根据公司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、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。周鹏先生已确认其本人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，亦无任何有关辞任而须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其他事宜。

周鹏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，勤勉尽责，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及规范发展作出了贡献，公司董事会对周鹏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6日